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以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《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》。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7 名，其中董事陈友德，独立董事海洋、高岩、孔全顺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武剑飞先生主持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的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侯雪峰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徐州睦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出具<承诺函 4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徐州睦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出具<承诺函 4>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关联董事武剑飞、李武、姜学谦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》和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7 票、弃权 0 票、反对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；
- 4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1 日